

证券代码：837611

证券简称：德芯科技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 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部门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及其他法规相关规定，董事会对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 一、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保证公司运行有序、管理合规、经营合法，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不断提高运营效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按照统一部署、分级实施的方式进行，由董事会授权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公司审计部牵头组成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涵盖公司管理层面的各职能部门，实施并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本评价报告旨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以下简称“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下简称“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准日）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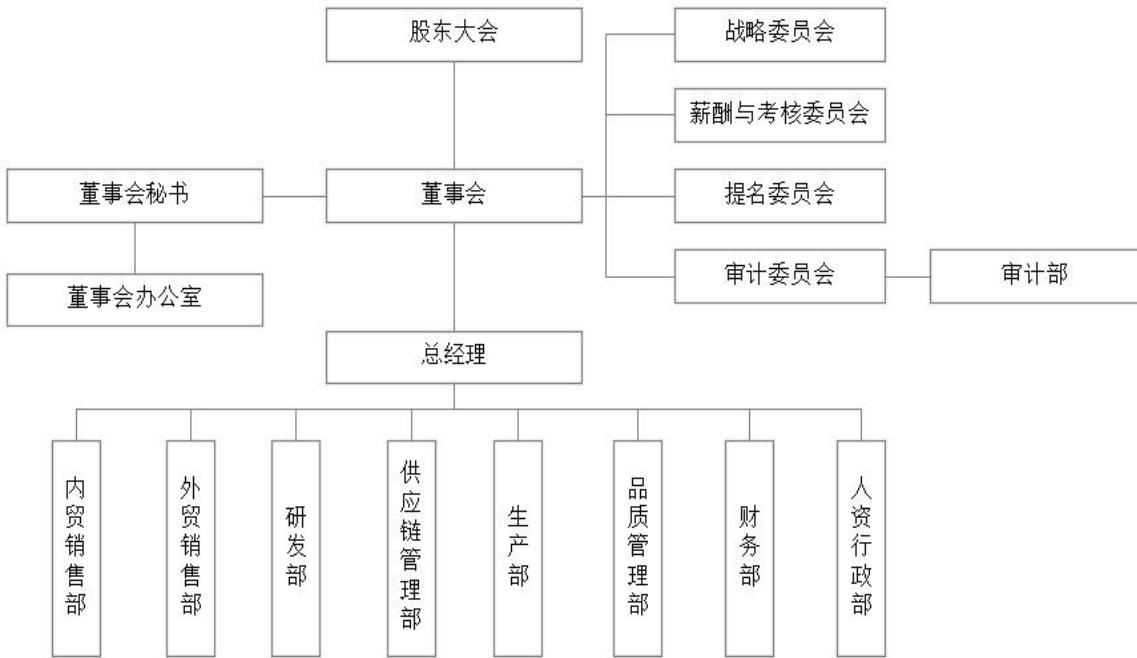
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涵盖了公司各种业务和事项，重点关注下列高风险领域：组织架构、人力资源、资金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资产管理、担保业务、财务报告、合同管理等方面。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

#### （一）组织架构

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的基本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特点，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制度。

本公司在机构、岗位及其职责权限上合理设置和分工，确保不同机构和岗位之间权责分明、相互制约、相互监督，任何部门和个人都不得拥有超越内部控制制度的权力。公司部门职责清晰，岗位职责明确，运作规范有序。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组织结构图如下：



## （二）发展战略

公司根据内外部环境和自身条件，制定了“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以质量求生存、以创新求发展”的发展战略，注重服务，严控品质，不断创新，加快转型升级，开拓更广阔的市场空间，最终完成公司发展目标。

## （三）人力资源

公司通过制定《人力资源招募管理制度》规范人力资源引进工作程序，制定《人员岗位职能说明表》、《作业指导书》等文件，对岗位设置目的、工作职责、任职资格进行了详细说明和明确规定，制定《人员教育训练管理制度》促进员工的知识、技能持续更新，制定《绩效考核实施办法》完善人力资源的激励约束机制。这些制度均得到有效执行。

## （四）社会责任

公司依据《质量管理体系—要求》（GB/T19001-2016/ISO9001:2015）标准，制定了《质量手册》及配套使用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文件，对公司业务执行情况进行实时有效地监控。同时加强员工培训，建立有效的监督考核体系，持续优化服务质量。

## （五）资金活动

投资活动方面：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对投资活动制定了严格的授权审批以及风险防控制度。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对公司的投资事项作出决策，严格履行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对资金拨付的决议，有效防范投资风险。

融资活动方面：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监督作出了明确规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同时制定了《筹资管理办法》、《货币资金内部控制制度》等文件，对银行综合授信、重大项目筹资等融资活动的内部控制流程进行了规范。

经营资金管理方面：公司制定《往来款项管理办法》、《货币资金内部控制制度》，对资金管理中的职责分工、授权审批、资金计划管理、现金管理、银行管理、监督检查等环节进行了规范，落实责任追究制度，确保经营资金管理方面内控制度的有效运行。

## （六）采购业务

公司制定了《采购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采购过程中包括职责分工、采购计划与申请、采购执行、采购验收、付款审批与执行、监督检测等各个环节进行了规范。同时，公司成立采购议价小组，严格执行采购议价流程，在保证采购物料质量和交期满足生产需求的前提下降低采购成本。

## （七）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由财务部、人资行政部和固定资产使用部门共同管理。财务部是固定资产的账务处理及管理部门，人资行政部是固定资产实物的监管部门，各使用部门是固定资产实物管理的责任部门。制度还对固定资产的价值管理、增减变动流程以及固定资产的维护与保养、记录与清查、低值易耗品管理等环节进行了明确规范。

存货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存货业务内部控制制度》，对物资的验收入库、存储保管、领用出库、计价核算、清查盘点等环节作出了明确规定。

## （八）销售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数字电视、专业视听、应急广播等专业级音视频信号处理软硬

件一体设备与系统集成和微波能量应用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公司对各项业务均制定了收入确认标准，财务部门依据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对业务部门提供的销售合同、业务单据进行审核、登记入账，并向客户开具增值税发票。

公司制定了《往来款项管理办法》，加强对应收款项的催收工作，定期对应收款项存在的问题和潜在损失进行调查与评估，按照公司制定的规定合理地计提坏账准备，并将预计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的依据及需要核销项目按规定的程序和审批权限报批。同时，公司制定了《第三方回款管理制度》，对于所有涉及第三方回款的销售业务严格控制，降低业务风险和法律风险。

### （九）研究与开发

公司制定了《新产品设计开发管理制度》，对研发项目的职责分配、立项管理、方案设计、产品设计管理、样机生产及测试、产品定型、设计确认、软件产品评测等环节进行了规范，由公司研发部负责承担项目的立项审批及新产品的研究与开发工作。

### （十）担保业务

公司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中规定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批准对外担保事项的权限，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 （十一）财务报告

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会计核算制度》等财务核算的相关管理制度，规定了会计确认、计量等方面的原则、基础和处理方法，规范了财务报告编报流程，明晰了各岗位职责，为财务人员提供了各主要会计科目核算的详细指引。

财务部定期分析资产、负债和所有者权益的构成和变动，通过分析财务报表数据了解公司的偿债能力、营运能力和盈利能力，及时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并向

经营层进行汇报，不断完善和提高经营水平。

#### （十二）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采用综合归口管理为主、分级分类管理为辅、综合管理与专项管理相结合的合同管理体制，通过 ERP 系统对业务合同实现在线控制。根据内部控制制度规定，签订合同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由其授权的代理人进行。

#### （十三）内部信息传递

公司经营层定期与管理层、股东就最新的业绩、发展、风险、重要事件等问题进行汇报交流；高级管理人员定期召开各种会议，及时与相关部门负责人就业务运营等情况进行沟通交流；财务部门定期向经营层通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公司通过官网、微信公众号、内部邮箱等发布行业信息、公司重大新闻、通知通报以及各种先进事迹、先进人物和先进管理经验。

#### （十四）信息系统

公司信息化管理主要依赖于用友 ERP 系统，严格按照用友 ERP 系统操作手册进行操作、更新及维护，保证公司信息系统运行的稳定性。

#### （十五）内部监督

公司依据《内部审计工作规范》开展内控评价工作。内部审计机构通过审计和对内部控制系统的客观评价，针对公司制度建设和执行中的薄弱环节，提出了改进意见和建议，并督促经营层进行整改、完善，确保了内控制度的有效实施。

上述十五项业务和事项的内部控制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五、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公司审计部牵头组成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严格遵循基本规范、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办法，对业务流程进行了测试和评价。

评价过程中，工作组采用了个别访谈、穿行测试、实地查验等适当方式，广

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内部控制评价过程中所采用的程序和方法恰当、合理，获取的评价证据充分、适当，为发表内部控制有效性结论提供了基础。

## 六、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

公司董事会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中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

### （一）内部控制缺陷的分类

- 按照缺陷类型分为设计缺陷和执行缺陷；
- 按照其影响整体控制目标实现的严重程度，分为一般缺陷、重要缺陷、重大缺陷；
- 按照对财务报告的影响分为财务报告相关缺陷和非财务报告相关缺陷。

### （二）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1. 财务报告缺陷：当内部控制缺陷造成财务报告的潜在错报金额能够可靠的估算时，根据内部控制缺陷对当期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判断：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潜在错报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营业收入总额	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2%	营业收入总额的1%<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2%	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1%
利润总额	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5%	利润总额的2%<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5%	潜在错报≤利润总额的2%

潜在错报项目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	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2%	资产总额的1%<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2%	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1%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1) 重大缺陷：是指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下列迹象可能表明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

- 1) 对已签发的财务报告重报更正错误（由于政策变化或其他客观因素变化导致的对以前的追溯调整除外）；
- 2) 审计师发现的、未被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的重大错报；
- 3) 高级管理层中任何程度的舞弊行为；
- 4) 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 5) 内部审计职能无效；
- 6) 风险评估职能无效；
- 7) 控制环境无效；
- 8) 重大缺陷没有在合理期间得到整改。

(2)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具体是指存在于内部控制中，其严重程度小于重大缺陷，但足以引起企业财务报告监督人员关注的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

下列迹象可能表明内部控制存在重要缺陷：

- 1) 根据一般公认的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选择和应用的控制：
  - A、未根据国内外相关准则、制度要求，制订并及时更新会计制度
  - B、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未经审计委员会批准

2) 不存在对非常规（非重复）或复杂交易的控制：

- A、未对债务重组活动进行有效控制
- B、未对外币业务进行有效控制
- C、未对非货币性交易进行有效控制
- D、未对复杂的关联方交易进行有效控制

3) 未设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

- A、未建立举报及报告机制
- B、审计委员会和董事会未对反舞弊工作进行监督
- C、未设置调查和补救措施
- D、未对舞弊风险进行分析
- E、未设立反舞弊相应的信息与沟通机制

4) 未对期末财务报告的过程进行控制：

- A、未对期末结账程序进行有效控制
- B、未对会计报表的附注进行交叉审核
- C、未对会计报表进行分析性复核

5) 未对财务报告流程中设计的信息系统进行有效控制：

- A、无法在交易总数过入总账时确保交易记录的完整性
- B、不能有效控制初始、授权、记录和处理总账的过程

(3) 一般缺陷：指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缺陷。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 (1) 重大缺陷：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

以下缺陷事项认定为重大缺陷：

- 1) 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或重大缺陷没有在合理期间得到整改；
- 2) 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
- 3) 管理人员或主要技术人员大量流失（50%以上），导致公司生产经营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 4) 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 5) 缺乏民主决策程序或决策程序不科学，如重大决策失误，导致并购不成功。

(2) 重要缺陷：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

以下缺陷事项认定为重要缺陷：

- 1) 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 2) 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造成损失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
- 3) 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
- 4) 违反公司内部规章，造成损失。

(3) 一般缺陷：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为一般缺陷。

## 七、内部控制缺陷的整改情况

###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针对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公司采取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对内

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修订，保证所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公司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内外部环境的变化及时调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稳步、可持续发展。

## 八、内部控制有效性的结论

公司已经根据基本规范、评价指引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成都德芯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二日